**万宁月岛项目拆除监理服务项目**

**采购服务需求书**

**项目名称：万宁月岛项目拆除监理服务项目**

 **招标人：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日期：2020年12月**

**采购服务需求**

一、项目名称、编号及内容

1、项目名称：万宁月岛项目拆除监理服务项目

2、项目内容：拟拆除月岛海堤总长度为 2804.2m及填海造地面积约 43.50 万 m2。主要拆除工程量：岛体回填物料约 304.9 万m3;沉箱内回填料约 9.1 万 m3;块石料约 136.1 万 m3;钢筋混凝土挡浪墙约 4.7 万 m3;沉箱箱体 402 件，拆除破碎后约 3.97万 m3;扭王字块体约 1.2 万件等进行监理服务。

3、最高限价：396.00万元，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项目基本情况

拟拆除的月岛距离环岛高速东线日月湾出口约2km，位于日岛南侧，距离日岛180m，离岸约400m。月岛两端突出，形状近似“月”形，已建海堤总长度为2804.2m，填海造地面积为43.50 万m2，属于未批先建的填海项目。

三、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主要工作内容为：

1、建设期阶段主要为工程建设期间的投资控制、建设工期控制、工程质量控制；进行信息管理、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建设施工安全监管；即“三控、两管、一协调、一监管”。

2、保修阶段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3、其它要求：

<1>计划工期（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460日历天。

<2>付款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3>技术部分。

1.监理质量控制

监理质量目标控制是监理技术服务的核心所在，也是监理单位综合实力的最好反映，所以做好监理质量目标控制方案，确保本项目建设质量能达到建设单位要求。

确保本项目按合同规定的工期完工。

依据合同所约定的工期目标，在确保质量和安全的原则下，采用动态的控制方法，对进度进行主动控制，确保项目按规定的工期完工。

通过对本项目概要设计的分析、研究，提出针对本项目建设的、有代表性的拆除工程监理进度控制的主要原则、方法、内容、措施、工作流程和目标。

2.各阶段监理规划、实施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从起始到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制定一整套工程监理的工作流程，并叙述各阶段主要监理工作内容。

本项目监理工作主要分为施工（拆除）阶段、验收阶段、质保期阶段等。

3.施工阶段监理

（1）开工前的监理

1）审核施工设计方案：开工前，由监理单位组织实施方案的审核，内容包括设计交底，了解需求、质量要求，依据设计招标文件，审核总体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技术合同附件，以避免因设计失误造成实施的障碍；

2）审核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3）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单位的实施工作准备情况进行和监督；

4）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

5）审核实施人员：确认施工方提交的实施人员与实际工作人员的一致性，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

（2）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

1）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

2）了解施工条件准备情况；

3）了解承建单位实施前期的人员组织、施工设备到位情况；

6）签发开工令。

（3）施工阶段的监理

1）审核拆除工程各个阶段文件；

2）对施工各个阶段的拆除进行检查；

3）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

4）督促、检查承建单位进度执行情况；

5）审查项目变更，提出监理意见；

6）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7）按周（月、旬）定期报告项目情况；

8）组织召开项目例会和专项会议。

4.验收阶段监理

（1）对承建单位在验收阶段出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

（2）组织初步验收；

（3）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

（4）参与项目竣工验收；

（5）竣工资料收集整理齐全并装订，签署验收报告；

（6）审核项目结算；

（7）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8）向建设单位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9）将所有的监理材料汇总，编制监理业务手册，提交采购人；

（10）验收完毕进入保修阶段的审核与签发移交证书。

5.项目移交阶段

（1）设计方案、设计图纸和竣工资料的全部移交；

（2）材料等的验收文档核实；

（3）施工文档的移交；

（4）竣工文档的移交；

（5）项目的整体移交。

6.保质期监理

监理单位承诺依据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期规定的时间、范围和内容开展工作主要有：

定期对项目进行回访，协助解决技术问题

（1）对项目建设单位提出的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

（2）对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

（3）检查承建单位质保期履约情况，督促执行；

（4）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监理工作内容（但不局限于上述内容），分别制定详细的监理工作流程，使本项目的监理工作流程化、制度化。

7.监理验收要求

审核监理方应提交的各类监理文档和最终监理总结报告，综合评估监理方在系统开发进度、质量把关、重难点问题解决、监理情况。只有文档齐全，满足所有验收条件后才予验收。

本监理工作的最终验收由采购人具体负责验收。